

十二年國教課綱「核心素養」與「議題融入」的 品德教育之實踐

吳美瑤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 教授
亞太道德教育學會(APNME) 主席

一、前言

今年八月正式實施的十二年國教課綱，順應國際趨勢採用「素養導向」的課程與教學方式，依據教育部公告的《核心素養發展手冊》，相較於「基本能力」或是「核心能力」，「核心素養」涵蓋更寬廣和豐富的教育內涵，它可以彰顯學習者的主體性，不再只以學科知識為學習的唯一範疇，而是關注於學習者如何將所學的內容整合運用於生活情境中，以及在生活中能夠實踐力行的特質（教育部，2015）。換句話說，核心素養指的不只是一個人適應現在生活和未來挑戰時需要的「知識」和「能力」，同時也包括個人面對各種生活情境或挑戰時，所具有的「態度、情意、價值與動機」等（教育部，2014；2015）。此外，更值得肯定和關注的是，此次課綱的修訂，試圖彌補過去課綱缺漏的重要生活議題，譬如：「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科技資訊和媒體素養」、「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等。

回顧臺灣過去數十年的課綱修訂歷史，從 100 學年度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正式實施後，道德教育或品德教育在此課綱中被忽略了，同時也引起國內多位教育學者的批評，譬如：簡成熙（2004）曾經發表〈缺德的道德教育如何實施〉，李奉儒（2004）也發表〈九年一貫課程中實施道德教育的困境與突破〉等文章討論這個問題。同年，教育部（2004）也頒布「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希望促進學校將品德教育融入學校的正式或非正式課程中，然而，依據個人過去幾年擔任此方案地區性訪視委員的經驗，中小學校參與此促進方案的意願不高、學校數也不多，故成效相當有限。因此，十二年國教課綱將「道德實踐」或「品德教育」納入核心素養的九大項目之中，並同時也將其列入此課綱的十九項議題中，相較於九年一貫課程，十二年國教課綱可以說是比較重視品德教育「核心素養」和「議題融入」的課程與教學。底下將進一步地分別討論其在教學實踐上可能需注意的事項。

二、道德實踐之「核心素養」教學

為了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理念與目標，新課綱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的主軸，希望能夠有助於各教育階段之間的連貫和各領域或各科目之間的統整。換句話中，「總綱」中的核心素養需要透過「各教育階段」的核心素養和「各領域或各科目」的核心素養加以「轉化」方能落實。而「各領域或各科目核心素養」與「各領域或各科目學習重點」之間，需要彼此呼應、雙向互動（教

育部，2015)。在上述的核心素養課程架構中，「品德教育中的道德實踐」屬於核心素養三面九項中「社會參與」面向的「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項目。

在「總綱核心素養」與「各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中「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的內涵如下：

表 1 「道德教育與公民意識」在總綱與各教育階段核心素養具體內涵

總綱 核心素養 面向	總綱 核心素養 項目	總綱 核心素養項目說明	總綱各教育階段核心素養具體內涵		
			國民小學教 育 (E)	國民中學教育 (J)	高級中等學校 教育(U)
C 社會參與	C1 道 德 實 踐 與 公 民 意 識	具備道德實踐的素養，從個人小我到社會公民，循序漸進，養成社會責任感及公民意識，主動關注公共議題並積極參與社會活動，關懷自然生態與人類永續發展，而展現知善、樂善與行善的品德。	E-C1 具備個人生活道德的知識與是非判斷的能力，理解並遵守社會道德規範，培養公民意識，關懷生態環境。	J-C1 培養道德思辨與實踐能力，具備民主素養、法治觀念與環境意識，並主動參與公益團體活動，關懷生命倫理議題與生態環境。	U-C1 具備對道德課題與公共議題的思考與對話素養，培養良好品德、公民意識與社會責任，主動參與環境保育與社會公共事務。

資料來源：(教育部，2014，6；2015，5)

依據上述的內涵說明，「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的核心素養內涵可以轉化入國小生活科、國中小語文科和社會科、健康與體育、藝術或綜合領域等各教育階段的各領域和各科目的核心素養中，而各領域和各科目的「核心素養」又應與各領域和各科目的「學習重點」相互呼應。在十二年國教課綱中，各領域和各科目的「學習重點」係由「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兩個向度所組成。學習表現強調以學習者為中心，重視「認知歷程、情意和技能」的學習展現；學習內容則涵蓋各領域和各科目的重要事實、概念、原理原則、技能、態度和後設認知等。從「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的核心素養內涵來看，學習重點中的「學習表現」較明顯地具有將此核心素養內涵與學生生活情境結合並在生活中具體實踐力行的特性。學校各領域各科目教師，若能在課程設計、教材發展、學習評量和教學評量上，引導學生發展其道德認知、道德情感，以及面對實際生活情境時，能恰如其分地表現出道德思辨和道德行為的反應，將有助於培養學生道德實踐的素養。

相較於九年一貫課程的課綱架構，十二年國教的課綱規劃了比較有系統的道德教育核心素養課程，然而，如何真正有效地落實在中小學的課程與教學中，或許還需要一系列相關地鼓勵方案或學習資源的設置等。譬如：持續改善各教育階段品德教育資源網的內容和架構、建立品德教育課程教學輔導團和教師社群、更積極地推動各種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和評鑑機制、更有系統地規劃家庭、學校、社區與社會層級的品德教育內容方案等。

從國際的觀點來看，長久以來不僅大部分國家將「道德教育」或「品德教育」融入到學校正式和非正式課程中，且德國、瑞士、日本、韓國等國更將「倫理」或「道德教育」正式單獨設科（Treml, 1994；Göllner, M., 2002）；橋迫和幸，2018；劉秀嫻、李琪明、陳延興、方志華，2015），譬如：德國、瑞士中小學將「倫理」（Ethik）課程、日本以「道德時間」安排在他們學校的正式課程中，透過特定的課程教學時間，進行一系列地價值與道德思辨課程和教學活動，協助學生更完整且持續地發展其個人的道德判斷標準與價值體系，這些國家的課程與教學規劃模式或許值得我國教師落實「道德實踐」核心素養課程教學時的參考。

三、品德教育的「議題融入」教學實踐

誠如前文所述，「品德教育」中的「道德實踐」被列入在核心素養「社會參與」面向的「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項目中。然而，品德教育的範圍比起「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所提及的核心素養內涵更為廣泛，它涉及到個體更全面地人格和價值體系的發展。因此，教育部 2017 年公告「議題融入」的相關說明，將品德教育納入十九項重要議題中，或許能更完整地協助教育工作者將「品德教育」落實在學校的課程與教學中。

依據教育部（2017）公告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議題融入說明手冊》，品德教育議題的學習目標有三：培養道德發展與判斷的知能、增進尊重人性自律負責與公平正義的信念與情懷、養成實踐倫理價值的行為；其學習主題有四項，分別為：品德發展層面、品德發展層面、品德關鍵議題和品德實踐能力與行動。其議題實施時應注意的事項，包括了課程發展、教材編選、教學實施、教學資源與設備、學習評量等（教育部，2017）。以該手冊的說明為基礎，在課程發展方面，品德教育議題融入各領域和各科目的規劃，應包含正式與非正式的課程與教學，其內容應該涵蓋有關品德教育議題的知識、技能和態度。此外，也可以將「品德教育議題」規劃在學校的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時間和校訂課程中。在品德教育教材的編選上，應以學生的經驗為中心，配合學生道德發展的心理學原則，選取與學生生活連結的教材。在教學實施方面，可以運用人物、典範、習俗、節慶、文化、環境設施的介紹等，將其適時地引入到教材中，並經由問題思辨與討論、批判、反思和對話的師生互動方式，積極地營造開放、友善、關懷、自主、自律、熱情、互動的教與學的環境和校園文化。在教學資源與設備方面，從中央到地方的主管教育機關應成立「品德教育課程教學輔導團」、「品德教育課程發展中心」，提供教師研習或進修的相關課程，並建立培養品德教育專長教師的人才資料庫等，而各地區學校方面，則可以組成「品德教育課程發展研究會」，並透過「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題發展諮詢小組」、「各領域科目課程與教學發展研究會或聯席會」等地推動，促進品德教育議題的課程發展和教學實踐。

整體而言，品德教育的基本理念包含了品格與道德教育，意旨在使學生具備品德核心價值與道德發展的知能，以期待能養成其知善、樂善與行善兼具的品德素養，使個人與社群都能擁有幸福、關懷與公平正義的生活。在議題融入各領域科目的課程教學中，依據教育部《議題融入說明手冊》公告的內容，其學習主題包含四個部分：品德發展層面、品德核心價值、品德關鍵議題、品德實踐能力與行動。茲分述如下（教育部，2017）：

（一）品德發展層面

品德教育需要增進個人、社會、自然與世界等多元層面的發展，包括：良好生活習慣與德行、自尊尊人與自愛愛人、溝通合作並維繫和諧人際關係、重視群體規範與榮譽、關懷生活環境與自然生態永續發展、關心在地與全球道德議題並增進公民意識與行動等。

（二）品德核心價值

品德教育需要培養各種品德核心價值，包括：尊重生命、孝悌仁愛、誠實信用、自律負責、謙遜包容、欣賞感恩、關懷行善及公平正義等。

（三）品德關鍵議題

品德教育需要探究社會生活中各個重要道德議題，主要包括：生命倫理、家庭倫理、族群平權、科技倫理、關懷弱勢、社會公義及專業倫理等。

（四）品德實踐能力與行動

品德教育需要強化問題解決且創新發展、同理分享且多元接納、批判反思且理性論辯，以及知行合一且精益求精等品德形塑歷程中的實踐能力，並進而付諸行動。

此外，品德教育的「學習主題」和各教育階段品德教育的議題「實質內涵」，其關係如下：

表 2 品德教育的學習主題和各階段教育的議題實質內涵

教育階段 學習主題	議題實質內涵		
	國民小學	國民中學	高級中等學校
品德發展 層面	品 E1 良好生活習慣與德行。	品 J1 溝通合作與和諧人際關係。	品 U1 重視群體規範與榮譽。
	品 E2 自尊尊人與自愛愛人。	品 J2 重視群體規範與榮譽。	品 U2 關懷生活環境與自然生態永續發展。
	品 E3 溝通合作與和	品 J3 關懷生活環境與自	品 U3 關心在地與全球議

	諧人際關係。	然生態永續發展。	題 並增進公民意識與行動。
品德核心價值	品 EJU1 尊重生命。 品 EJU2 孝悌仁愛。 品 EJU3 誠實信用。	品 EJU4 自律負責。 品 EJU5 謙遜包容。 品 EJU6 欣賞感恩。	品 EJU7 關懷行善。 品 EJU8 公平正義。
品德關鍵議題	品 E4 生命倫理的意涵、重要原則、以及生與死的 道德議題。 品 E5 家庭倫理的意涵、變遷與私領域民主化的道 德議題。	品 J4 族群差異與平等的道德議題。 品 J5 資訊與媒體的公共性與社會責任。 品 J6 關懷弱勢的意涵、策略，及其實踐與反思。	品 U4 各類正觀點、社會中不平等現象與議題，以及社會公義的在地化與全球行動。 品 U5 專業倫理意涵、議題，及對公共利益的維護。
品德實踐能力與行動	品 E6 同理分享。 品 E7 知行合一。	品 J7 同理分享與多元接納。 品 J8 理性溝通與問題解決。 品 J9 知行合一與自我反省。	品 U6 同理分享與多元接納。 品 U7 批判反思與理性論辯。 品 U8 問題解決與創新發展。 品 U9 知行合一與精益求精。

資料來源：(教育部，2017， 51-52)

上表完整且系統性地呈現品德教育課程與教學的實施層次，然其最重要的關鍵在於如何成功地融入學校各領域科目的課程與教學中。依據手冊的說明，品德教育宜以不同程度與各種策略融入所有領域和科目中，其融入的原則，在課綱層次，須強調積極實質地與各領域／科目特點相結合；在學校層次，可在彈性學習課程及校訂課程（含專題／議題探究及特色課程等）中加以規劃和實施，並與相關活動及校園文化形塑等緊密配合，以發揮品德教育的全方位成效（教育部，2017）。

有關品德教育的議題如何融入到各領域或各科目中，在語文領域：例如可運用具有品德教育意涵的文本或素材，引導學生進行思辨、討論與反省；在社會領域：例如可將歷史、地理與公民等學科知識，結合品德核心價值與關鍵議題予以深化；在數學領域及自然科學領域：例如可讓學生於探究、批判與問題解決等學習活動中，適度連結品德議題；在藝術領域：例如藉由藝術學習與人文涵育，可激發學生對於品德的想像、情意發展與人格陶冶等；在健康與體育領域及綜合活動領域：例如可透過各類競賽與活動，強化學生品德精神及其實踐能力與行動等（教育部，2017）。

四、結語

整體而言，十二年國教課綱對於「品德教育」的「核心素養內涵」和「議題融入說明」，已經有相當完整且系統地說明和規劃。相較於其它核心素養或重要議題，「品德教育」可以說是個體全面且終身生涯發展的核心，從古希臘哲學家

柏拉圖與亞里斯多德等人的觀點來看，「德行」與「智慧」是幸福美滿人生的必然要素，無論社會或人類歷史如何發展，人們只有在一個公正良善的社會環境中，人才有機會活出自己理想的人生。因此，在十二年國教課綱正在推行之際，如何將「品德教育」落實於實際的教學實踐，並與學生的生活環境密切關聯，以培養他們在面對現在與未來各種變動的世界時，仍然能具備良好的品德涵養，此將攸關整個臺灣社會文化的未來發展。

一個國家的競爭力與其國民的素質息息相關，過去一兩百年來，德國、瑞士、日本等國對於品德教育的重視，進而採行「單獨設科」的方式進行教學，不僅有助於增進社會的長久安定，同時，其國民的品德素養也更廣泛地影響社會各職場工作領域的文化和品質。有關品德教育與十二年國教課程改革之間的發展宜如何發展，國內多位學者曾經做過相關的調查研究報告，也曾提出品德教育「單獨設科」是多數教育人員與家長期望之品德課程模式等（劉秀嫚、李琪明、陳延興、方志華，2015）。儘管在十二年國教課綱中，品德教育仍然未能如過去以「生活與倫理」和「公民與道德」等類似單獨設科的方式存在，然而，除了「部定課程」外，新課綱在「校訂課程」中，提供了一些「彈性學習課程」供各校依其學生性向或學校和社區的需求，安排一些統整性或議題性的探究課程，或許仍然可以讓有意改善社會文化、提升人的品質的教育工作者，利用這些正式課程和其它非正式課程，持續推動品德教育，創造更有品質和品德的臺灣道德文化。

參考文獻

- 簡成熙（2004）。缺德的道德教育如何實施。《教育研究月刊》，121，94-109。
- 李奉儒（2004）。學生輔導。九年一貫課程中實施道德教育的困境與突破，92，38-55。
- 劉秀嫚、李琪明、陳延興、方志華（2015）。品德教育現況及因應十二年國教課程改革之調查研究。《教育科學研究期刊》，60（2），79-109。
- 教育部（2004）。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取自 <https://ce.naer.edu.tw/policy.php>
- 教育部（2014）。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臺北市：教育部。
- 教育部（2015）。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核心素養發展手冊。臺北市：教育部。
- 教育部（2017）。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議題融入說明手冊。臺北

市：教育部。

- 橋迫和幸（2018）。道德の教科化をめぐる問題とその克服の課題。九州保健福祉大学研究紀要，（19），9-19.
- Treml, A. K. (1994). Ethik als Unterrichtsfach in den verschiedenen Bundesländern. *Ethik und Unterricht*, 18-29.
- Göllner, M. (2002). *Die Bildungs-und Lehraufgaben des Ethikunterrichts in Europa im Vergleich* (Vol. 2). LIT Verlag Münster.

